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稅捐稽徵處 函

地址：2200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43  
號5樓

承辦人：陳弘舫

電話：(02)89528200 分機175

傳真：(02)89528142

電子信箱：AH3396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北市地政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稅土字第10830727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維護納稅義務人權益，有關申報土地移轉現值請惠予依  
說明事項配合辦理，並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地政局106年6月28日新北地價字第1061221715號  
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簡化行政流程，本處自106年7月起免移送土地增值稅申  
報書第1聯予本市各地政事務所，故於代理土地現值申報案  
件時，僅需檢附申報書第2聯供稽徵機關查定土地增值稅及  
查欠稅費。
- 三、另請協助或提醒新土地所有權人填寫土地現值申報書第13  
欄移轉登記後地價稅繳款書寄送地址，以及勾選第14欄，  
確認是否提前申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，並請  
提出申請者，於完成土地移轉登記及辦竣戶籍登記後檢附  
相關資料送土地所轄之稅捐稽徵(分)處辦理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地政士公會、新北市地政業務從業人員職業工會

副本：電 2019/09/05 文  
交 11:30:09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裝

訂

線

